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張爰珺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7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20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0443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師參與行政訓練與支援作業原則、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各1份

(20400573_1113044382_1_ATTACHMENT1.pdf、20400573_1113044382_1_ATTACHMENT2.odt)

主旨：為甄選111學年度本局國小教育科參與行政訓練教師一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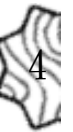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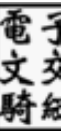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府教育局辦理教師參與行政訓練與支援作業原則」（下稱作業原則）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育政策制訂及教育行政工作之推展，更符合學校教育環境現況，請貴校轉知所屬合格教師，如有意願於111學年度起至本局國小教育科參與行政訓練（訓練內容包含：教務相關業務、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配套措施、實驗教育、英語教學、學生事務與輔導、學校整體規劃與發展、家長會等業務）。國小教育科相關業務對應學校教務、學務、總務等各面向，將視面談結果，始安排參與行政訓練支援與否。
- 三、請有意願教師於111年4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以電子郵件傳

石牌國中 1110420



PXAA1116002961



送「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」等相關資料至本局國小教育科
張爰珏股長收（電子信箱：edu_pe.20@mail.taipei.gov.
tw）。

四、檢附「作業原則」及「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